#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十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吟鸟唱 更新时间：2024-06-29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一在马尔克斯...*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一**

在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里的所有角色，像是一个个有血有肉的人，但更像是空虚无比的灵魂。我在读这本书的同时，从里面的人物的性格中，读出了我们一生中可能遇到的种种孤独。

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一位屡经失败，却又百折不挠的科学家，总是拥有着无尽的幻想和无穷的毅力。他身上映射着所有的科学先驱者的影子，狂热和冷淡，鲁莽和沉着，探知的欲望和放弃的意念，各类矛盾的品格在他的身上一一体现。他试图用磁铁挖掘黄金，试图将望远镜作为武器，试图把水银冶炼成金子。他的努力并没有得到多少人的理解，乃至于朝夕相处的妻子乌尔苏拉也排斥他的所作所为。可是当他揭破了生命的所有谜底时，他却被当作疯子，被捆绑在栗树树干上，被迅速地遗忘。昔日的炼金梦想在看透生命的他的眼里已成虚无，他只能忍受着生与死之间横亘的痛苦——无尽的孤独。马尔克斯似乎在用这个，表达着对所有的开拓者的深深的同情。

至于乌尔苏拉则是一位任劳任怨的劳动者。在那个时不时闹得天翻地覆的家中，她永远是这个家庭的经济支柱和精神支柱。她从没有唱歌的乐趣，也没有游玩的雅致，各种劳动如同拼图一般拼凑出她那紧凑而又孤独异常的一生。她无处不在。她的身影出现在家具的迷幻倒影中，出现在朴实无华的天地中，出现在糖果小作坊的喧嚣声里。她又虚无缥缈，就像是来到人间通过劳动来赎罪的亡灵。到最后，伴随着她的死亡，她的名字也被丢到了记忆的深渊之中。作者写出她冗长的一生，同时也是对哥伦比亚所有孤独的劳动着的赞歌。

至于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这位最为孤独的前行者，一生发动了三十二大大小小的起义，却又为了重归原先的生活毁掉了自己创造的战争成果。他逃过十四次暗杀、七十三次伏击和一次枪决，官至革命军总司令，却只换来了一条以他名字命名的马孔多街道。他的一生如飓风般浩荡壮烈，又如死水般宁静孤独。就像那些在哥伦比亚为自由而战的人们，不论生时建立了多大的功绩，死后依然被大多数人遗忘。

一个村庄中，有着一个世界的万象。这个孤独的村庄在雨季无尽的雨水中，在旱季无边的干旱中，在漫天飞舞的蝴蝶和遍地横行的蚂蚁中，品尝着人间的各种苦涩和孤寂。

但是，如马尔克斯所说：“注定经受百年孤独的家族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现代化的社会用文明将孤独消除，还给这些与社会格格不入的人一个崭新的天地。这样，在新的社会环境中，他们会忘掉内心的迷茫，赢得充实的人生。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二**

西班牙语为世界奉献了两部伟大不朽的巨著——塞万提斯的《堂吉柯德》和这部《百年孤独》，穿越三百五十年的光阴，隔着那曾被哥伦布征服过的茫茫大西洋遥遥对峙。作者虚构了一个叫做马孔多的小镇，描绘了在这个奇特的地方生活的布恩蒂亚家族百年的盛衰史。他把读者引入到这个不可思议的奇迹和最纯粹的现实交错的生活之中，不仅让你感受许多血淋淋的现实和荒诞不经的传说，也让你体会到最深刻的人性和最令人震惊的情感。正如最初杨修向我推荐这本书所言，书中的每一个人物都是深刻得让你觉得害怕的，而书是本很具亲和力的书。

全书的脉络非常的清晰。一口气读下去，读到奥雷连诺上校冷静对准备起义的自由党人说“你们不是战士，只是屠夫”，读到忧郁的意大利乐手克列斯比在疯狂的弹了一夜的大提琴后割腕自杀，读到阿玛兰塔变态无耻的苟且活着，只是为了给自己的姐姐也是自己的情敌编织殓衣，读到第十七个小奥雷连诺躲过数十年的追杀，却被家人拒之门外，最终逃不掉额头被钉死的宿命，读到那装满了两百节车厢的死尸被倒入大海……会悚然惊觉，经过了开头几节的艰深滞涩，写到这里已经是酣畅淋漓，仿佛马尔克斯十八年的悄没声息的创作磨练将所有的情节浑然一体，所有的情感在这一瞬厚积薄发不可抑制。我感觉自己似乎身处一个黑暗的隧道，面前是一个似乎无所不知的老太婆，说着自己的往事，那么多惊心动魄的故事在平静的语调中娓娓道来。你被每一个情节震撼，但是你能隐隐约约的清楚其实所有的事情都已注定，似乎每个人都被一个线牵引着无法偏离轨道。她偶尔会透露一些宿命的迹象，比如皮拉?苔列娜用来算命的纸牌，奥雷连诺上校对死亡的预感，羊皮纸上的梵语密文;但是，这些宿命的暗示却被那些自认为清醒的人们当作疯子的澹语和梦呓，而那些真正清醒的人从中得到的却是更加无边无际的绝望和痛苦――发现自己的孤独和苦难是不可避免，无论你是否努力去抗争都摆脱不了的绝望和痛苦。读着读着，你会被这种悲观的念头击溃，会傻傻的想人生就是这样，一切的命运都没法改变，难道这样就不要活了吗?人生的意义何在?如何才能摆脱这宿命的孤独?当我终于读完这本书，合上之后唯一的念头就是走出门外呼吸一下新鲜的空气;我需要面对阳光来证明自己其实刚才只是做了一场恶梦。虽然走出去之后，我看着屋外的天空，怎么也想不起到底是上午还是下午，但仍然觉得很幸运，真的是一种解脱，从恶梦里惊醒的感觉，一种逃离死境的庆幸，一种劫后余生的喜悦。

《百年孤独》里给人印象最深的是布恩蒂亚家族的孤独者们。

乌苏娜是第一种孤独者——天使。她勤劳善良，是母亲的化身。她的孤独是因不能与人分享智慧的快乐而独自寂寞。如果是《百年孤独》这作品还有一丝亮色，让我对世界不曾完全绝望的话，就是发现了这个老妈妈身上闪光的品质。她没有什么文化，也没有什么深刻的思想，但是却有着质朴的本色，无论什么境遇。她一直活到自己的第六代出生，并且在暮年完全变瞎之后仍掩饰这一点，继续自己的操劳和回忆。她可以用皮鞭抽打暴戾的孙子，打得他满街乱窜;也能够去牢狱中探望造反的儿子，虽然对他的革命毫不理解，却毅然偷偷捎给他一把手枪。她招待儿子的死敌，一位政府的将军在她家里吃饭，因为她觉得这将军人品好，为穷人做了许多好事;她痛骂奥雷连诺上校忘记了自己的承诺，骄傲的宣称只要他敢杀害自己的朋友，就把他拖出来亲手打死。我非常喜欢这个总习惯于一个人独处、一个人回忆的老人，因为她真正充实独立。她是伟大的母亲，更是伟大的孤独者。

乌苏娜的大儿子霍.卡迪奥是第二种孤独者——野兽。他的孤独是由于与愚昧并存的感情的匮乏所造成的日常生活中的心与心的离异和隔膜。他的身上野性表现得极为明显，感情也最为炽热。当他的弟弟奥雷连诺上校问他――当时他们都只有十来岁――爱情的奥妙到底是什么，他毫不迟疑的回答：象地震!他得不到理解，在和父亲的对抗中选择了随同吉普赛人的逃亡。然而，数年之后，他结束了流亡岁月，重新回到了家中，重新蛰伏在他憎恨的孤独之中。当孤独变成一种与生俱来的气质时，当孤独已经渗入他的血液时，他竟然无法离开这种孤独了!

奥雷连诺上校血液中流淌着坚强不屈的因子，也许由于孤独把他同纷繁的世俗生活拉开了距离，他获得了一种看待世界和人生的新的、完全独立的眼光。他的岳父是保守党人，想拉拢完全不懂政治的他加入政府，但是奥雷连诺坚定的说：如果一定要选择，他宁愿选择自由党，因为他发现保守党人是骗子，操纵选举;他的朋友是自由党，为了发动暴力革命决定采取暗杀行动，准备杀掉他身为镇长的岳父，奥雷连诺便天天拿着火枪守在岳父的门口保护，因为他坚信“这是屠杀，不是革命”。在他看似简单的行为中蕴藏着巨大的力量和坚定的信仰。

奥雷连诺上校血液也流淌着桀骜不逊的因子。当政府军开始残杀无辜时，他主动纠集了21个年轻人发起了暴动。许多所谓的评论家评论说奥雷连诺是鲁莽的发动了战争，但在我看来这样的爆发绝对是必然。因为孤独的宿命只有三种，第一种是乌苏娜那种在孤独中自得其乐，对她而言孤独是一种具有形而上意味的人生境遇和体验;第二种是象阿玛兰塔那样生活在孤独的阴影里不能自拔，在郁闷中可耻的堕落和变态;最后一种就是象奥雷连诺上校这样充分的燃烧，为了不变质而毅然燃烧。其实他何尝不明白自己的宿命，何尝不懂得人生的没有意义，在他和朋友马克斯上校交谈时就悲叹过自己在革命里没有信仰，但是他就是不能容忍一个没有意义的人生，宁愿去寻找一个假想来让欺骗自己。这个假想，对尼采来说，是美学和艺术，是希腊悲剧里的酒神，对奥雷连诺上校来说，是战斗，是推翻政府，是让工人过上更好的日子。

他的结局如同上天注定一样走向毁灭。奥雷连诺上校最终远离尘嚣，又躲入了小屋，度过了后来无用的数年岁月。仿佛是经历了一次否定之否定，他被一只看不见的黑手又从偏离的轨道上强行拉了回来。然而，这个时候他的重新孤独，和早年的孤独却有了极大的改变。早年的那份孤独，有一种特别的力量，当一切喧嚣静息下来后，它仍然在工作着，穿透可见或不可见的间隔，直达人心的最深处;如今的这份孤独，是绝望者最后的尊严，在最深重的苦难中没有呻吟没有哭泣，是复仇者最高的轻蔑，在最可怕的屈辱中没有诅咒没有叹息。

但是我自己的阅读时的朴素感受告诉我自己，有许多孤独者，并不是不懂得爱情。那个意大利乐手，为失去而孤独，而自杀，他难道是不懂得爱情吗?在这个家族情欲淹没一切的漩涡里，他是一个异数。他的死那么美，“手腕上的静脉已给刀子割断，两只手都放在盛满安息树胶的洗手盘”，连马尔克斯都被他的自杀而感动，写下这么美丽的自杀场景。其实奥雷连诺上校也不能说不懂得爱情，他对雷麦黛丝的爱，那么深沉，“使他经常感到痛苦。这是肉体上的感觉，几乎妨碍他走路，仿佛一块石子掉进了他的鞋里”。

在阅读之后，我所能够得到的印象仍然是片断，依然不太清晰究竟是什么力量使得爱情如此伟大，最终战胜了一个在家族中延续了百年的莫名的孤独感。“一种休戚与共的感情”，这是作者留给我们的些微的一些线索。从这个意义上说，孤独感原来产生于忘却，如果我们忘却了自己与他人共同的命运之后，我们就会感到孤独。

从这个意义上说，孤独感原来产生于忘却，如果我们忘却了自己与他人共同的命运之后，我们就会感到孤独。从这个意义上，也仅仅是从这个意义上来说，20世纪弥漫着的孤独感是可以战胜的，这需要我们每一个人对记忆的忠诚来实现，记住我们大家生死与共的命运，记住这个世纪来无数加在我们和祖辈身上的灾难，唯有记忆才能让我们大家团结起来，因为只有这样，永不孤独的传说才成为一种可能。

马尔克斯是乐观的，在刻骨铭心地写就了布恩蒂亚这个百年孤独的家族后，他仍旧满怀信心地认定团结的可能性，爱情的可能性，他让马孔多这个孤独的小镇最终从地球上消失：“羊皮纸手稿所记载的一切将永远不会重现，遭受百年孤独的家族，往定不会在大地上第二次出现了。”

后来马尔克斯凭借这部作品获得了1982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成为“拉美文学风暴”中的代表人物。魔幻现实主义也借此书开山立派。

《百年孤独》一部不可不读的好书，我们打开它吧，让它对我们诉说神奇的世界和人生的喜怒哀乐。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三**

在读《百年孤独》之前，我一直觉得我是个容易入书入戏的人，但读罢《百年孤独》，书里面的悲欢离合、跌宕起伏、生离死别似乎和我之间隔了一层下雨中的玻璃墙。每当我似乎身临其境的时候，总有一层新雨将玻璃重新淋得模糊。也许是因为作者总以戏谑的口吻描述类似神话的种种场景，也许是因为书中人物狂野的孤独离世俗的自己太过遥远。

整本书中，每个人都是一个孤独的个体。从家族第一个霍赛阿卡迪奥，到最后一个具有家族明显特征的奥雷良诺。从高傲果敢轰轰烈烈的奥雷良诺上将到精力充沛平凡而伟大的乌苏拉老妈妈，从纯洁如天使的俏姑娘雷梅苔丝到喜欢热闹以至于娶了两个老婆的双胞胎之一。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间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苔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最后仍然在咬手指的雷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3000人生命骚乱的阿卡迪奥得不到任何人的相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对于我，则早已习惯了与孤独为伴，未必开心，但也未必悲哀。孤独是一个陪伴人一生的伙伴是一个既定事实，与其否认，与其抗争，与其无谓的逃避，不如接受它，拥挤的人群里让它保护你回家，周六的上午让它陪你吃早餐，整理阳光，周日的下午让它陪你晒晒太阳，晒晒俱疲的身体与心灵。

如果你和我、和大多数人一样，周期性的抑郁，不妨看看这本书，让书中孤独人的鲁莽激起你无畏抗争的勇气。也许，我们可以活得更牛逼哄哄，至少在别人眼中。奥雷良诺上将死去的时候，我心中一阵痛楚，就是这么想的。

我相信，这本书能给我的，远远不止于此。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四**

在与世隔绝的马孔多里，浓缩着一个世界，浓缩着世界上的各类人，也浓缩着世上所有的孤独。

在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里的所有角色，像是一个个有血有肉的人，但更像是空虚无比的灵魂。我在读这本书的同时，从里面的人物的性格中，读出了我们一生中可能遇到的种种孤独。

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一位屡经失败，却又百折不挠的科学家，总是拥有着无尽的幻想和无穷的毅力。他身上映射着所有的科学先驱者的影子，狂热和冷淡，鲁莽和沉着，探知的欲望和放弃的意念，各类矛盾的品格在他的身上一一体现。他试图用磁铁挖掘黄金，试图将望远镜作为武器，试图把水银冶炼成金子。他的努力并没有得到多少人的理解，乃至于朝夕相处的妻子乌尔苏拉也排斥他的所作所为。可是当他揭破了生命的所有谜底时，他却被当作疯子，被捆绑在栗树树干上，被迅速地遗忘。昔日的炼金梦想在看透生命的他的眼里已成虚无，他只能忍受着生与死之间横亘的痛苦——无尽的孤独。马尔克斯似乎在用这个，表达着对所有的开拓者的深深的同情。

至于乌尔苏拉则是一位任劳任怨的劳动者。在那个时不时闹得天翻地覆的家中，她永远是这个家庭的经济支柱和精神支柱。她从没有唱歌的乐趣，也没有游玩的雅致，各种劳动如同拼图一般拼凑出她那紧凑而又孤独异常的一生。她无处不在。她的身影出现在家具的迷幻倒影中，出现在朴实无华的天地中，出现在糖果小作坊的喧嚣声里。她又虚无缥缈，就像是来到人间通过劳动来赎罪的亡灵。到最后，伴随着她的死亡，她的名字也被丢到了记忆的深渊之中。作者写出她冗长的一生，同时也是对哥伦比亚所有孤独的劳动着的赞歌。

至于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这位最为孤独的前行者，一生发动了三十二大大小小的起义，却又为了重归原先的生活毁掉了自己创造的战争成果。他逃过十四次暗杀、七十三次伏击和一次枪决，官至革命军总司令，却只换来了一条以他名字命名的马孔多街道。他的一生如飓风般浩荡壮烈，又如死水般宁静孤独。就像那些在哥伦比亚为自由而战的人们，不论生时建立了多大的功绩，死后依然被大多数人遗忘。

一个村庄中，有着一个世界的万象。这个孤独的村庄在雨季无尽的雨水中，在旱季无边的干旱中，在漫天飞舞的蝴蝶和遍地横行的蚂蚁中，品尝着人间的各种苦涩和孤寂。

但是，如马尔克斯所说：“注定经受百年孤独的家族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现代化的社会用文明将孤独消除，还给这些与社会格格不入的人一个崭新的天地。这样，在新的社会环境中，他们会忘掉内心的迷茫，赢得充实的人生。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五**

一本《百年孤独》，一个家族七代人百年的坎坷历程，百年的岁月，如同长江黄河滔滔如流，最终在百年之中，从无到有，再从有到无，终点回到起点，社会的发展，家族的变迁，都画着一个圆形的轨迹。

小说的情节离奇令人迷惘。在小镇马贡多，布恩地亚家族上演着百年的兴衰史。这个家族由衰转盛，又由盛转衰，一百年的历程，转来转去，又回到原来的样子，一切都逃不出一个诅咒。霍?阿?布恩地亚与表妹乌苏拉近-亲结婚，阿苏拉担心会像姨妈和姨父近-亲结婚那样生出长猪尾巴的孩子而拒绝与霍?阿?布恩地亚同房。布恩地亚于邻居发生口角的时候，布恩地亚因为邻居嘲笑他被乌苏拉拒绝同房而杀了邻居。结果死者的鬼魂搅得布恩地亚一家日夜不宁，布恩地亚家族被-迫迁移到小镇马贡多。起初布恩地亚家族人丁兴旺，但是随着内战的爆发和外敌的入侵，布恩地亚氏的命运急转直下，一代不如一代，甚至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领导的32次土著居民起义都以失败而告终。到了第六代奥雷良诺?布恩地亚的时候，因为与姑妈乌苏拉通婚，结果生下一个带尾巴的女婴，正好应验了一百年前吉普赛人用梵语在羊皮纸上写下的密码，而这个密码的破译者就是第六代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自己。这个无疑充满了讽刺的意味。而这个带尾的女婴，被蚂蚁咬烂以后拖入了蚁穴。随后，小镇马贡多消失在一阵飓风中。

读这本书感觉最强烈的便是书名所启示的悲凉的孤独感。孤独的宿命围绕着这样一个家庭，一代代相同的名字，似乎也预示着他们相同的命运。布恩地亚家族七代人每个人的精神历程都是一个圆，他们从小就孤独，冷漠，古都似乎是这个家族每代人共同的特点，成如小说中写道：“布恩地亚家族每个人脸上都带着一种一望可知的特有的孤独神情，长大后，他们都试图以各自的方式突破孤独的怪圈，但激烈的行动总是归于挫败地沮丧，他们又以不同方式，一个个陷入更深沉的孤独之中，对他们来说，孤独仿佛一种神秘的命运难以抗拒。”终点最终回到起点，让人感觉到巨大的苍凉与悲凉。

读这样的小说，感觉就像看作者站在一个高的平台上，去俯视整个布恩地亚家族的命运，听作者讲述一个已然逝去的故事。隔着距离从外看马贡多，无论时间上，还是空间上，都是一个孤独的岛屿，而凑近了看家族七代人的悲欢离合，便可发现一个个更为悲凉的孤独的灵魂。在这个家族中，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和了解，尽管很多认为打破孤独进行种种艰苦探索，但由于无法找到一种有效的办法把分散的力量统一起来，最后终以失败告终，如书中乌苏拉在非常孤单之时，只好去找她那不中用的被人遗忘在栗树下的丈夫，对他说：“你看看这个空荡荡的家吧，看看我们那些散在世界各个角落的儿女吧，咱们又像当初那样只剩你我两个了。”而霍基?阿卡迪奥对她的悲叹却是充耳不闻，她这些话好象是在讲给一个死人听，对于乌苏拉来说，岂止只是剩两人，其实只是剩她一个人孤独的生存着。生性孤僻的阿卡迪奥，在他生命的最后两个小时，他童年时代就一直折磨着他的恐惧突然消失了，在对人生的回顾中，他终于明白自己是很热爱过去最北他憎恨的人们，面对死亡，他感受到的不是害怕而是怀恋，他似乎时有所觉悟了，或许那种一之折磨他的恐惧便是对孤独的恐惧，人的存在就是选择，就是选择他的独特生活行动的方式，一直以来他都试图以自己的方式驱散这种恐惧，但最终未能如愿。

马尔克斯在谈及作品中人物孤独性时，他说过：“孤独的反义词是团结。”这是以这个家族的命运来反映整个拉丁美洲的命运，他希望于整个民族的团结。“布恩地亚家族都不懂爱情，不通人道，就是他们孤独和受挫的秘密”他们的孤独并不是拥有真理的灵魂而具有的高洁峭拔，因不能与人分享智慧的快乐而孤独寂寞，而是由于与愚昧并存的感情的匮乏所造成的日常生活中的心与心的离异与隔膜，这样的孤独竟可以将一个昔日曾经繁华的小镇最终消失。在此，马尔克斯是告诉人们，孤独的实质是一种毫无意义的生存哲学，它意味着一冷漠、消极的态度去对待生活，事实上，你以怎样的态度去对待生活，生活同样会以怎样的态度来回报你，一个陷入孤独的民族是没有前途的，只能与贫穷、愚昧和落后为伍。这样的作品现在读来仍有它的意义，在一个快节奏的现代社会，每个人都固守着一份自己的孤独，事实上，这种孤独会使人走向冷漠，最终如马贡多城一样灰飞烟灭，消失于无形。

在《百年孤独》中作者用梦幻般的语言叙述了创业的艰辛，文明的出现，繁衍与生存，爱情与背叛，光荣与梦想，资本主义的产生，内战的爆发，垄断资本主义的进入，民主与共和之争等足以影响拉美的大事，却让他们集中发生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贡多的乡村中。把布恩迪亚家的每个成员都深深的牵扯了进去。在故事的结尾时。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阅读了记载这个百年世家的命运的羊皮卷后说:“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我都曾经看到过，也早已知道!”作者正是借这个总结性的人物之口，表达了自己对拉丁美洲百年历史的看法，即近代拉美百余年的历史是重复的，拉美的发展和历史进程都停滞不前。

其实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会迎来美好的明天。同理，只要人人团结在一起，我们的世界将会更加精彩、和谐。也不会不至于停滞不前!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六**

家族中的第一人被绑在树上，家族中的最后一人被蚂蚁吃掉。

该用什么样的眼光来看待布恩地亚家族呢?漫长的几代人之中，有手艺灵巧的、有求知旺盛的、有聪明机灵的、有勇敢坚强的、有吃苦耐劳的、有光彩照人的……他们有坚毅的眼光，不轻易言败的性格，无论是旅途劳顿的南征北战，还是通宵达旦的欢娱，他们都可以用他们特有的魅力吸引体态美丽，性格丰满的女性。我无法看出这个家族有什么弱点，但他们最终也不过才经历了短短百余年，然后狂风袭来，他们的生命、他们的后代和关于他们的记忆，很快就那么无影无踪。但却看不出有什么值得惋惜后悔的地方。

该用什么样的眼光来看百年孤独这本书呢?我不记得自己在看这本书的时候有特别兴奋或者特别悲痛的心情，我觉得文字象水一样在我眼前流过，即便是难以理解的家族谱，时而现实时而魔幻的写作手法，完全不熟悉的地方和历史……这些那些打乱我读书节奏的方方面面似乎理所当然地被我所接受，我仍然以几乎不动的姿势一页页地看下去，看的时候在想什么我并不清楚，就好像小时候放暑假刚刚睡醒的午后，我躺在地上看着墙上时钟一分一秒走过。我没有起床，也没有在等待什么，我在干吗呢?我自己也不清楚。但是，很不可思议的，在读这本应该不算是喜剧的故事时，我竟然涌起一种类似于平静恬然的快乐。就好像我知道人终究会衰老死亡，但在照耀到阳光的瞬间，仍然忍不住微笑。

这是本没有爱情却非常浪漫的书。每个人都在用自己独特的办法抵抗孤独，参加革命也好，反复地做手工活也好，沉迷于情欲也好，读书翻译也好……这里面包括了人类一切可以抵抗孤独的办法，如果有充满爱心的无聊人士，完全将这本书变成工具书，把名字起成《抵抗孤独的一百种有效办法》，换上蓝色白色的书皮，写好书腰，用大号字体和一点五倍行间距印刷，放在当当或者卓越的首页进行热卖推荐。

想来应该卖的比《百年孤独》好许多才多。

矫情一点的文章里经常会看见，在这个城市里，寂寞泛滥。其实吧，生命从来不曾离开过孤独而独立存在。无论是我们出生、我们成长、我们相爱还是我们成功失败，直到最后的最后，孤独犹如影子一样存在于生命一隅，时不时地出来提醒你一下它的存在。它说上一句笑话，你就不知道如何是好。

有阳光也有雨水，有爱情也有孤独。其实这没什么大不了的。何必花那么大的心思去抵抗它呢?写一本书，做一次爱，去一个好地方，爱一个好姑娘，赚一百万以后再赚一千万……这些都不错，但不要把这些变成抵抗孤独的武器。不不不，各种各样的体验都不过是生命的一部分，但不应该是作为战斗的筹码白白被牺牲掉。孤独无法抵抗，孤独无法遗忘，孤独不会随着时间的过去而变老衰弱，孤独不会因为爱人增多而变浅薄苍白，孤独它在这里，不动不逃，偶尔出来说几句冷笑话。

孤独随时出现，我们能够怎么办?那就附和它笑几声罗。仔细想来，它并不是什么残酷的敌人，它在我们很小的时候就陪伴着我们，而且将不离不弃陪伴到死神来到。它提醒我们珍惜眼前，它督促我们体验人生，它使我们在成功的时候可以清醒，在失败的时候淡然一笑。它让我觉得许多东西值得试试看去争取，也让我觉得许多玩意没什么大不了的。有些东西，从出生到死亡，别人无法体会，无法替代，无法夺走——孤独就是其中之一，它流动在我的血铭刻进我的骨，它时而让我活的热烈，时而让我安静无奈——但我很高兴我比想像中容易地接受了它，它让我在一个人的时候，知道自己是谁。

浪漫是接受并享受无法改变的结果，浪漫是敢去玩一场必输无疑的美好的仗，浪漫是情有所用，心有所属，但同时不会遗忘自己是谁：请容许我介绍一直在教我如何浪漫的朋友，它的名字叫做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七**

一部拉丁美洲血泪史，一部魔幻主义开山之作，一部被博尔赫斯誉为比《堂吉诃德》更能体现西班牙浪漫主义色彩的鸿篇巨制。加西亚·马尔克斯，将他用想象力构建的名叫马孔多的奇特小镇鲜活地呈在人们面前，从一个家族传奇色彩的兴衰史映射出穿透了人类从洪荒到繁荣从愚昧到文明都永远无法抹去的烙印--孤独。

家族中整整七代几十名成员，却循环往复只用五个名字命名，循环往复地做着相同的事情打发孤独，时间，永远在这个家族中转着圈，一切不过是重复的轮回。每天做两条金鱼的奥雷连诺上校，做满二十五条又放回坩锅中溶化从头开始做;把自己终日关在房中缝制殓衣，缝了拆，拆了缝直到死去的阿玛兰塔;躲在房间中足不出户研究吉卜赛预言家梅尔加德斯的手稿直到老死的霍·阿卡迪奥第二……他们内心中充满了无限的孤独感无法排遣以至于不得不离群索居，如果不选择死亡，便只能寻找排遣各种孤独的方法，然而从他们每个人的经历来看，带来的孤独感却不尽相同，我无法完全揣测他们内心所遭受的苦楚与冷遇，不甘与绝望，这既同我的年龄与经历有关，更与某种不忍有关，我不忍去细细品尝这一份份透骨穿心的孤独，任何一个能品尝完这些孤独的人，必定忧郁至极，相反地，任何一个没有挣扎于如此生活摧残中的人，是无法体会这种失落感的，这也是这部书不能被很多年轻人所能看懂的原因。

爱情，于这个家族更是难以想象的奢侈品，他们或许有过短暂的冲动，或许有过倾心的告白，却皆被命运的铁腕扼死，他们的爱得不到自由，只能埋葬到苦闷的土壤中，等待情欲的慢慢枯萎、腐烂，最后全都变成心理极度变态的人。到最后一代侄子与姑姑的乱伦恋爱，终于得尝所愿幸福厮守，却产下了预示家族灭亡的符号--带有猪尾巴的孩子，这个孩子随即被蚂蚁群吞噬，最终随着第六代奥雷良诺·布恩迪亚破译了梅尔加德斯对这个家族灭亡的预言--“家族中的第一个人将被绑在树上，家族中的最后一个人将被蚂蚁吃掉。”一阵平地而起的飓风到来，将整个马孔多镇从地球上刮走，家族也宣告了灭亡。至此阅毕，仿佛感觉时间在这一刻戛然而止，抱书凝神，心犹不甘，久久无法抽离，仿佛一切，皆是时间开的一个大大的玩笑。轮回、循环、宿命，你所能读到的，都是时间调皮的影子。

一百年，一个家族的兴衰道路，铺陈着一颗颗流淌着苦痛泪水却坚强如一的心灵，若能读懂，轻轻拾起，摩挲，倾听它们柔软的诉说，那一刻你能感觉，人类历史天空中不灭的孤独光环，是无比的美丽，那是穷通天地、震烁古今的凄美，是在毁灭世界的大洪灾之后，诺亚方舟上的幸存者眼中所呈现的接天引地的绮丽彩虹。这便是永恒，如同胡亚罗斯诗中所述：

“时间，是永恒

所拥有的一种看守我们的方式。

…………

永恒的想象无边无际。

因此，并不会令人惊讶的是，

为了加倍照看好我们，

永恒有时会呈现出它自己的形态。”

孤独，便是永恒呈现的形态。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八**

一早就被刺骨的寒意痛醒。勉强起了床，热了杯牛奶，边喝边看窗外。窗外那几颗大树的树枝上空空如也，象征它们生命的绿色树叶，化作枯叶，凋落了一地。一片衔着一片，一片叠着一片，不自觉地便化作了一大块铺满整条街的枯黄色地毯。行人们走过这条街，踏上这层地毯，发出细微，但仍不失清脆的咔嚓声，就像咬下薯片时发出的那种。

他们匆匆的脚步形成的气浪，即使再微弱，也足以掀起几片枯叶。可刚露出几份见天日的水泥地板，很快又被从别处吹来的枯叶覆盖。若不是知道这条繁华的街属于一座繁华的城，单就这一个片段，这一个场景，打上“凋敝，萧条”的字样，也绝对不为过。“或者称呼此情此景为“马孔多”?”大脑里的这个念头还是一闪而过时，右手却如早已预知了大脑会有此念头一般，安静地放在了《百年孤独》的封皮上。若不是左手紧握的牛奶杯尚有余温，助我抵御寒意。我一定会被透过这书皮的，更甚于窗外的寒意狠狠刺痛。马孔多在哪里?马孔多在《百年孤独》的360页书纸里，在加西亚马尔克斯的脑海里。在经历过，或正在经历贫穷;面对过，或正在面对思想交替的国度里。在雨林里，在平原上，在沙漠中，在世界的每一寸土地上，只要那里尚有人类存在。马孔多，什么都不是。马孔多，就是一切。20xx年以来，第一次能如此用心地读完一本书。之前一直用一种浮躁而慵懒的态度去阅读，甚至只读个内容简介，上网搜个一两句书中经典名句就算读过了，就敢显摆了。但是《百年孤独》却不容许我这样做。从故事开篇的第一个场景，家族二儿子，奥雷里亚诺上校面对行刑队开始，整部小说就已经像一只深入我内心深处的小手，紧紧地抓住了我，把我一把揪进了这个最真实存在的虚幻之地。在那里，我仿佛亲身跟随着马孔多村的奠基人，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与他的妻子乌尔苏拉一起，跋山涉水，来到大泽区这片荒芜之地，打下第一根木桩，盖起第一座草棚，每一个家的住址，都精心安排，甚至享受的阳光都不多不少。作者在描绘马孔多的建立时，用各种的侧面描写勾勒了一个有活力，如唐吉可德一般天马行空的男子，和一个勤劳踏实，“耕种时从不唱一声歌儿”的女子。吉普赛人，梅尔基亚德斯来到了闭塞的村庄。带来了放大镜，假牙，飞毯，银版照相术，还有被何塞称为人类最伟大发明的——冰块。村子因为他的到来充满了活力，以及荒诞的探索热情。可马尔克斯显然不是安徒生，他不是来讲童话的。接下来的百年纪事成为阿尔卡蒂奥家族以及马孔多村的噩梦。家族创始人，何塞因为解不开梅尔基亚德斯的羊皮卷而发了疯，下半生一直被绑在树上。大儿子放荡不羁离家出走，最后枉死。二儿子一生孤傲异常，不懂得爱，也没有被爱过，在发动了32场起义后，宣布与政府和谈，孤独而死。三女儿和养女，为争一个男人而争风吃醋，一直斗到老死方休。本以为家族传到了第二代，会有所好转。可家族里的后人，不但不停地重复以第一代人的名字命名，还一遍遍地重复着前人的悲剧。一个个或死于非命，或失心发疯。直至家族最后的传人，私生子奥雷里亚诺因为妻子难产而死，儿子刚出生即被蚂蚁吞噬，悲愤中解开了梅尔基亚德斯的羊皮卷，这才发觉，原来吉普赛人死前早已解开了家族的整段命运：家族第一个人被捆在树上，最后一个人正被蚂蚁吃掉。伴随着家族的陨落，整个马孔多村也在经历了创立伊始的清贫，外来人口迁入后的人丁兴旺，外国殖民势力的投资与撤出后，最终走向衰败，走向毁灭。马孔多的兴旺与灭亡，映射了广大第三世界的村庄与小城镇在20世纪的挣扎与不易。

在不开放的年代里，他们只能与愚昧为伍。甚至把冰当做一件发明。但那时的马孔多人是幸福的，他们战胜了大泽区的糟糕环境，战胜了萦绕村庄多时的失眠症。还能时不时地从同样愚昧的吉普赛人那里找点乐子，就像陶渊明笔下的世外桃源。“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在向外国殖民势力开放的伊始，他们享受到了现代社会带来的一切满足，火车，电话，照相，就业机会，当然也包括拿着留声机，样样精通的法国。可是，伴随着完全的开放，殖民者在带来享受的同时，也和当地的政府勾结，使用极低的价格雇佣劳工。当劳工以申索权利时，狼狈为奸的政府，立马挥起屠刀，毫不留情地镇压。

殖义者却以无辜不知情者的样子，扮演着救世主的角色。许下一连串空洞的美好的诺言，却在村子遭受自然大灾时，拍拍屁股收拾走人。在他们眼里，村子就是一笔买卖，当其价值被榨干时，殖民也就失去了意义。他们才不在乎那些原住民的生活呢。而对于政府而言，村子也是一笔买卖，政府收取大量的税金，当殖民者撤出后，这个没有最后一点价值的村子，自然不能再勾起政府的一点欲望。他们也不在乎那些可怜的国民的生活。这样的交易，对于殖民者和政府而言都是有利可图的不亏本买卖。唯一被牺牲掉的便是如马孔多一样的不幸村庄。然而，在同情何塞家族与马孔多村的同时，我却隐隐地又要为他们的某些传统而愤怒。

这种愤怒，不是憎恨，而是怒其不争。贫穷是一种至极可怕的疾病，就像艾滋病先摧毁人们的免疫系统，使得人们即使一次小小的感冒也可以致死一样。贫穷，先摧毁的是人的道德底线，然后，使得人们无论做什么，都无法摆脱厄运相伴。我不是卫道士，我也提倡婚姻自由，我也不喜欢文章后半段当家作主的宗教没落贵族费尔南达的刻板与虚伪。但是，我仍然无法接受何塞家族私生子成堆，家庭习俗。书中，几乎每个何塞家族的男人都会有一个私生子，即使是像梅梅这样的女孩子，也会因为青春期的冲动而养下一个私生子。而奥雷里亚诺上校更是有18个私生子，1个死于战乱，17个死于政敌的暗杀。更让人费解的是，乌尔苏拉居然全部都认下，并统统养大。乌尔苏拉是出于同情，怜悯，延长香火?我不得而知。但是，在我的国度里，私生子远没有到可以正大光明地被接受。因此，我始终相信何塞家族的这一荒诞习俗，以及乌尔苏拉的所谓宽容，完全都是出于一种因为贫穷对道德底线的长期侵蚀，而最终导致的愚昧与堕落。贫穷毁灭了何塞家族的同时，也对马孔多所在国度的自由派义军下了手。参加了自由派起义军的小奥雷里亚诺想和自己的姑姑阿玛兰妲上床，却遭到了阿玛兰妲的拒绝。郁闷的他问自己的战友“我们是为了自由婚姻而战吗?”他的战友回答“是，我们战斗是为了将来你连你老娘都能娶!”道德底线被侵蚀，直接导致了人与人关系的混乱，也间接导致了自由派无论如何革命都无法取得胜利。在那个虚拟的国度里，自由派伸张的所谓自由犹如嬉皮士曾经鼓吹的“要不要做战”。

性解放是自由的一大意义，但不是全部的意义，更何况他们所谓的性解放，是连老娘都可以娶的极大解放。相信但凡还相信人伦纲常的家庭都不会给这样的派系投上一票的。历史的车轮无情地碾碎了何塞家族和马孔多村，只留下了一地碎片，一地血肉，一地孤独，等待着蚂蚁来觅食，等待着诗人来吟诵，等待着后人来重复。马尔克斯成功地描绘了一个时代，一群人的生活状态。看着他们，就不得不联想到自己所处的世界，这个真实的世界。不禁要问：当我们因为贫穷而愚昧，又因为要摆脱贫穷而不择手段时，我们的城市，我们的社会距离马孔多又还有多远呢?君不见，那个百年孤独的诅咒就像达摩克利斯之剑一般，正时刻地悬挂在我们头顶。街上，枯黄的树叶被清洁工人扫去了大片，但是我分明看见更多的枯黄树叶早已蠢蠢欲动。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九**

我常常自矜自己喜欢读书，爱好书籍，却又常常在读书时极为偏好，兴起试读名著，却又为那其中的晦涩难懂而撤退。事实上，于我而言，《百年孤独》正是如此。

读过一遍，心头复杂感情简直无法形容，最多的想法是：天哪，这写的到底是什么东西?什么奥雷里亚诺，乌尔苏拉，阿尔卡蒂奥，本就对各种又长又拗口的外文名敬而远之的我，更是读起来费力的将人物与身份对上。最要命的是，父亲跟儿子常常会起同样的名字，让我毫无头绪，一遍读下来，脑子里好像有浆糊，真是一点感想也没有了。

不客气的说，我实在是想着自己还有阅读笔记，才硬着头皮读了第二遍。这一遍，我依旧不懂，却感受到了内心有了什么，咕嘟咕嘟的冒着泡泡。

它看起来那样荒诞，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会有持续了四年多的雨，一个老年神父不可能只喝了一口可可茶就能浮在空中，死者更不会因为耐不住寂寞就重返人间……但这一切都发生在了这个家族的身边。更令人奇怪的是，书中这个绵亘了百余年的世家中，男子不是叫做阿卡迪奥就是叫做奥雷良诺，而家族中各种奇怪的事情，在阿卡迪奥直到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的身上反复的发生着。

读书之前老师介绍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莫言的魔幻现实主义正是由此影响。此时我也是切身的体会了。

《百年孤独》描述的是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家族的一部兴衰史，其脉络就是自闭到开放，开放到繁荣;再由开放到自闭，自闭到毁灭。马贡多文明的创始人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与妻子乌苏拉以非凡的胆识和开放的精神，开创了马贡多的繁荣。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曾向妻子抱怨说：“世界上正在发生不可思议的事情，咱们旁边，就在河流对岸，已有许多各式各样神奇的机器，可咱们仍在这儿像蠢驴一样过日子。”因为马贡多隐没在宽广的沼泽地中，与世隔绝。他决心要开辟出一条道路，把马贡多与外界的伟大发明连接起来。可是，他却被家人绑在一棵大树上，他的拉丁语，在家人心中只是疯言乱语，几十年后他才在那棵树上死去。

之后的几代人，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几乎如出一辙的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和了解，孤独、苦闷、猜忌，导致了马贡多狭隘、落后、保守直至没落。

就像奥雷里亚诺，不断的战争，他甚至已经忘记了当初的目的，而是在杀戮，血腥中度过。他的结局停留在小金鱼中。

孤独是感受，孤独又无法感受。

当奥雷良诺参透了墨尔基阿德斯的羊皮卷的奥秘，一阵飓风将马贡多抹去，从世人的记忆中根除，“因为注定经受百年孤独的家族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书中如是说。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

一部拉丁美洲血泪史，一部魔幻主义开山之作，一部被博尔赫斯誉为比《堂吉诃德》更能体现西班牙浪漫主义色彩的鸿篇巨制《百年孤独》。

加西亚·马尔克斯，将他用想象力构建的名叫马孔多的奇特小镇，鲜活地呈在人们面前，从一个家族传奇色彩的兴衰史映射出穿透了人类从洪荒到繁荣从愚昧到文明都永远无法抹去的烙印——孤独。家族中整整七代几十名成员，却循环往复只用五个名字命名，循环往复地做着相同的事情打发孤独，时间，永远在这个家族中转着圈，一切不过是重复的轮回。

每天做两条金鱼的奥雷连诺上校，做满二十五条又放回坩锅中溶化从头开始做;把自己终日关在房中缝制殓衣，缝了拆，拆了缝直到死去的阿玛兰塔;躲在房间中足不出户，研究吉卜赛预言家梅尔加德斯的手稿，直到老死的霍·阿卡迪奥……他们内心中充满了无限的孤独感无法排遣以至于不得不离群索居，如果不选择死亡，便只能寻找排遣各种孤独的方法，然而从他们每个人的经历来看，带来的孤独感却不尽相同，我无法完全揣测他们内心所遭受的苦楚与冷遇，不甘与绝望，这既同我的年龄与经历有关，更与某种不忍有关，我不忍去细细品尝这一份份透骨穿心的孤独，任何一个能品尝完这些孤独的人，必定忧郁至极，相反地，任何一个没有挣扎于如此生活摧残中的人，是无法体会这种失落感的，这也是这部书不能被很多年轻人所能看懂的原因，

爱情，于这个家族更是难以想象的奢侈品，他们或许有过短暂的冲动，或许有过倾心的告白，却皆被命运的铁腕扼死，他们的爱得不到自由，只能埋葬到苦闷的土壤中，等待情欲的慢慢枯萎、腐烂，最后全都变成心理极度变态的人。到最后一代侄子与姑姑的恋爱，终于得尝所愿幸福厮守，却产下了预示家族灭亡的符号--带有猪尾巴的孩子，这个孩子随即被蚂蚁群吞噬，最终随着第六代奥雷良诺·布恩迪亚破译了梅尔加德斯对这个家族灭亡的预言--“家族中的第一个人将被绑在树上，家族中的最后一个人将被蚂蚁吃掉。”一阵平地而起的飓风到来，将整个马孔多镇从地球上刮走，家族也宣告了灭亡。

至此阅毕，仿佛感觉时间在这一刻戛然而止，抱书凝神，心犹不甘，久久无法抽离，仿佛一切，皆是时间开的一个大大的玩笑。轮回、循环、宿命，你所能读到的，都是时间调皮的影子。一百年，一个家族的兴衰道路，铺陈着一颗颗流淌着苦痛泪水却坚强如一的心灵，若能读懂，轻轻拾起，摩挲，倾听它们柔软的诉说，那一刻你能感觉，人类历史天空中不灭的孤独光环，是无比的美丽，那是穷通天地、震烁古今的凄美，是在毁灭世界的大洪灾之后，诺亚方舟上的幸存者眼中所呈现的接天引地的绮丽彩虹。这便是永恒，如同胡亚罗斯诗中所述：“时间，是永恒所拥有的一种看守我们的方式……永恒的想象无边无际。因此，并不会令人惊讶的是，为了加倍照看好我们，永恒有时会呈现出它自己的形态。”

孤独，便是永恒呈现的形态。

1、本书讲述的是一个家族七代人在一个小镇100年的故事，听起来还挺有意思的吧?先过一关——把人名搞清楚，外国名字本来就难记，而这这个家族有个规矩叫做每一代的名字都要取上一代的名字，这就造成很多同名在书中，谁干了什么事情很容易就搞混，更何况书中常见5代同堂、6代同堂，男女关系又混乱，稍不仔细，就张冠李戴，你说那就网上查一下人物关系图不就行了(到处都有)，问题在于人物关系图一出来，小说后面的情节包括各个人去世的原因都透露，真的不会影响阅读的趣味?反正我是看完了全书才看的人物关系图，所幸的是，基本上和我理解的没有出入，说明我的确是精读了;

2、我们喜欢看一本小说，往往会被其中跌宕起伏的情节、扣人心弦的悬念、至死不渝的爱情、丰满个性的主人翁形象所吸引，而这些都不是此书所长，现实主义，就是描写如普通人般的遭遇与生活，没有那么多伏笔暗示、没有那么多峰回路转、没有那么多爱恨情仇、没有那么多轰轰烈烈、没有那么多真相大白、没有那么多苦尽甘来、甚至没有那么多因果联系，说实话，我一度不适应，包括看完全书都觉得有些郁闷，因为这和大多数小说、影视的表现手法大相径庭;

3、本书的魔幻可不是《指环王》、《哈利波特》、《权利与游戏》的那种绚丽磅礴、妙想天开的“魔幻”，其中超自然的成分并不让人觉得有什么“高大上”，这些魔幻大多镶嵌在悲剧里面，比如流血、上天、死亡、怪习、宿命等，这种魔幻笼罩了这个家族每一代的不幸与孤独……让人感觉到了阴郁与无奈。

之所以啰嗦这些，主要还是想给准备阅读这本书的朋友一个心理准备，怀揣着看这部赫赫有名的大作，可以看得很“开心快乐”想法的朋友，要三思。

这本书之所有得此大名、成为里程碑，原因很多，网上的文人骚客看得比我仔细、理解得比我透彻、感触得比我深刻、分析得比我详尽，所以就不多言了，以下我只谈个人的感想与观点。

这本书的写作手法的确别具风格，作者在写这本书的时候，所有的结构、情节、归宿已经了然于胸，在写每一个细节与情节发展时，感觉是在回忆自己从前亲身经历的事情，感觉不到一边写一边考虑情节和人物发展的痕迹，佐证这一点，从最著名的“多年以后，面对行刑队，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将会回想起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就可以看出，整个故事在动笔之初，就已经定型。

作者的文笔、以及译者的水平真是无可厚非的大赞，翻译过来的文字融入成汉语，简直天造地设、强强联合，二者均代表了最高水平，令人印象深刻。

书中人物虽然不少，但对话却很少很短，更多的情节发展，仅靠作者轻描淡写、干净利落的文字描述，人物心理的描写比对话描写要多，心理活动的抽象描写让人身入其境，而偶尔出现的人物话语却又使人不断的回味咀嚼，这种节奏感的驾驭的确不同凡响。

下面说说人物与情节。

既然本书叫做《百年孤独》，当然，主题离不开这个家族人物各式各样的“孤独”，我理解这种“孤独”是一种麻木不仁、行尸走肉般的孤独，这种孤独多半不是环境造成的，而是这个家族血液中不知蕴含了什么基因，大多数人都十分另类，甚至以今天我们的评判标准来说就是——特别的“作”、特别的“怪异”、特别的“无厘头”!

除了第六代，其他几乎没有接受过什么正规的教育，以至于他们做事随性而偏激，对于本能缺乏基本的克制与管理，无论是情欲与杀戮，更多的都是任性为之，就好像一些都是那么自然与无所谓。

他们高度的缺乏生活目标，即便有，都是一些雾里看花、脱离现实的玩意儿，这是从第一代那位“堂吉诃德”式的老先生开始的，他异想天开给了读者带来乐趣，却给他的家庭甚至乡亲父老带来了麻烦，但所谓实现不了的梦想总比没有好，然后一代不如一代，他们随遇而安的过着漫无目的的生活，导致空虚，空虚导致放纵、放纵导致内心巨大的孤独黑洞……

当然，也有例外，其中希望重整家族的“老太君”乌尔苏拉、通过武力获取民众自由的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望子成龙的费尔南达，但均由于一些障碍而迷失，最终向命运妥协、走入孤独，最有希望的“海归”、有知识能力、开朗乐观的阿玛兰妲·乌尔苏拉本来最有希望振兴家风、恢复生气的一人，却难料命运弄人，陷入“姨侄恋”(自己不知道)——本部书唯一真正的爱情，生下猪尾巴男儿、自己产后失血过多去世，即便如此，我个人感觉她也应该是本书中没有伴孤独而亡、意外而死、含笑九泉的家族成员。

作为这个家族“佘太君”式的人物乌尔苏拉，风风雨雨依然坚持支撑这这个被她喻为“疯子的家族”，也是这本书中看起来最“正常”的一个人，她既温暖、睿智、勤劳、幽默，又坚韧、硬朗、勇敢。

“‘只要上帝还让我活着’她时常说，‘这个净出疯子的家里就缺不了钱’”。

我认为她是本书中用墨最多、刻画最深得人物现象，令我印象深刻的是，当她看见自己的儿子成为军阀后越发嗜血而不可收拾，甚至不放过他的至交，此时，乌尔苏拉站了出来——

(原书)两天后，赫里内勒多·马尔克斯上校以叛国罪被判处死刑。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吊床高卧，对一切求情置若罔闻。行刑前夜，乌尔苏拉不顾禁止打扰的命令，到卧室去见他。她一身黑衣，带着罕见的肃穆神情，在会面的三分钟内一直保持站姿。“我知道你要枪毙赫里内勒多”，她庄重的宣告，“我怎么做也拦不住。但我告诉你;我以我父亲和我母亲的骨头发誓，以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的名义在上帝面前发誓，我只要一看见他的尸体，不管你在哪儿都会立刻把你揪出来，亲手杀死你。”没等他回答，她转头就走，最后又丢下一句话：“就跟你出生时如果长着猪尾巴一样处理。”

这里看得我热血沸腾……也是这一番话这位母亲把几乎丧心病狂的儿子从心灵的悬崖上拉了回来。

说到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这个本书开头就提及的人物，这个家族在全国最出名的人，在他将被行刑的时候，与他从小淡漠得如同陌生人的哥哥、这个放荡不羁没有责任感的哥哥、这个固执偏执不问世事的哥哥、这个身强力壮当“鸭”的哥哥——何塞阿尔卡蒂奥，在他行刑的时候救了他……

(原书)他听见喊叫声，以为那是最后的行刑命令。他出于好奇颤抖着睁开眼，准备迎接子弹白热的轨迹，却只看见罗格卡尔尼塞罗上尉高举双手，何塞阿尔卡蒂奥穿过街道，手中端着可怖的猎枪随时准备开火。“请别开枪”上尉对何塞 阿尔卡蒂说，“您一定是上帝派来的”。

这个家族的一个特点就是亲情淡然、行如路人，所以这一段淡然描写却感到浓浓的手足之情显得更加弥足珍贵……

其中，书中令人印象深刻、同时也是活很长的乌尔苏拉唯一的女儿阿玛兰妲布恩迪亚，身上直接或间接的背负了几桩命案，自残、孤寡、怪诞、麻木、冷漠，一个失去爱的能力、孤独到极致的女人，在预料到临终的时刻，她决定为全镇子的人做一件事情——给大家捎带冥信，于是，大家络绎不绝的找到她请其帮忙，我想，她活了一辈子，却只有此时此刻是不孤独的，因为她拥有了使命感、意义感与救赎感，并与周边有了接触……

(原书)因为她相信可以通过最后一次造福世人的举动来补救自己卑微的一生，而在她看来没有什么事比给逝者带信更好……“放心，”她安慰委托人，“我一到那边就去打听他的下落，把口信带给他。”一切仿佛一场闹剧。阿玛兰妲没显出丝毫慌乱，也没露出任何痛苦的迹象，甚至因为履行了义务而显得更加年轻。

当人面临死亡的时候，反而豁然开朗，感到了生命的可贵与可取之处，然而，早干嘛去了呢?“向死而生”的哲学智慧，存在于此。

包括后来，那个当了一辈子情妇、泼辣麻木的女人——佩特拉科特斯，面对过往，她产生了愧疚之心，对破坏过对方的家庭，默默的给予帮助……

(原书)没有人知道，这些食物是佩特拉科特斯让人送去的，她想要通过持之以恒的善行来羞辱那羞辱过自己的人。然而怨恨远比想象中消失得快，但她仍出于骄傲继续送出事物，到最后变成出于怜悯。很多次她没有精力去兜售彩票，人们对抽彩票失去了兴趣，但她为了让费尔南达(她情人的妻子)有的吃宁可自己挨饿。

最后，说回乌尔苏拉，这个正直的女人，坚持不碰别人寄存在她家的巨大财产，无论隔了多少年多少代、无论家里是不是能揭开锅、无论几代人软磨硬泡的手段，始终坚持不是自己的钱分文不取。在她死后，她的重孙找到了这笔巨款并挥霍，终于招来了杀身之祸。可见“老太君”的正直下蕴含的智慧……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一**

用现代人的口吻来说：这是一部神作。是加西亚马尔克斯自己也无法超越的神作。魔幻现实主义这个原本不存在于文学术语中的词汇是自这样的一部神作之后才尘埃落定。拉丁美洲和西班牙语也因为这样的一部神作而更加具有一种夺人心魄的神秘美感。

对于常年居住在人口相对密集的地区的亚洲人或者欧洲人来说，去思考那样一片广袤土地上的寥寥人群过着怎样的日子是不太实际的探究。但《百年孤独》却给予我们一个入口，从那些奇幻莫测的巫术，印第安文化，神迹，古老习俗的藤蔓枝桠间领略一下南美人的风情和生活哲学，去了解一个存活百年的莫须有的世家在时间轮回中无法跨越的命中注定。

阅读的每一个瞬间都感到心中有风吹拂草呼啸而过的响声，足以遮蔽双耳，让你沉入到那个不大不小的马孔多镇。在几代人不断重合略有改动的姓名里努力了解他们爱憎分明的一生。这个家族里，连绵不断地是爱情的殇，出生的痛，疾病的阴影，仇恨的延续，悲惨宿命，鬼魂的萦绕以及死亡的哀鸣。

这个家族的背后是国家的动荡，政局的不安，人民的血和统治者的冷漠无情。而将家与国编织为一体的是无数的假说和臆想，是那些难以解释的神秘现象和梅尔基亚德斯的羊皮手卷。

故事开头那一段影响无数后人的未来过去现在的时间描述无疑已经深入人心，但结尾那冰冷而又安静的表述让读者领悟到时间终将摧毁记忆的悲哀也是那般淋漓。

读完全作我们竟然无法去憎恨或者敬爱某一个角色，因我们深切感受到与他们之间的隔阂，就好像在博物馆里看那些被陈列的文物或者千年的古尸，你不会无动于衷，可是你无法切身懂得他们身上故事。

每一代的奥雷里亚诺都能看见鬼魂和制作小金鱼，乌尔苏拉挺过了那么多世纪也记得那坛埋在地下的陌生人的金子，姑姑和侄子总是纠缠不清，丽贝卡到死都不愿意走出那间屋子而阿妈兰妲手缠黑纱终生未嫁，何塞们去远航引来现代文明的侵略，那场被政府抹灭痕迹的屠杀终于没有任何的目击者和传诵者。

每一个人物的登场都显得突兀的自然，每一个事件的结束又是迅疾的缓慢。虽然他们的感情在书页中浩气磅礴，可他们的命运如河流经过，绵柔无声，转瞬即逝。

这样一种矛盾的张力让我看不清也记不清故事的所有细节，但能闭着眼闻到那股甜腥味，能感受蝎子爬过屋顶，蚂蚁溜进饭堂，游泳池里浸泡着牲畜的肉，长长的落地窗被晚风一再吹起。

这个家族的孤独也是人类的孤独，因为不管如何爱过恨过哭过笑过，最后不过是一堆灰烬，轻易地遗失掉。没有人可以懊恼或者挽救这种遗失。你无法与时间抗衡，你更无法与自身的记忆抗衡。

一百年的孤独，是无法的圆，周而复始，生生灭灭。

还是不要有那么一卷羊皮吧。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二**

《百年孤独》的作者是哥伦比亚作家加西亚.马尔克斯。他在1982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和哥伦比亚语言科学院名誉院士称号。

诺贝尔文学奖的颁奖词是这样评价他的“加西亚.马尔克斯以小说作品创建了一个自己的世界，一个浓缩的宇宙，其中喧嚣纷乱却又生动可信的现实，映射了一片大陆及其人民的富足与贫困。”

的确，《百年孤独》就是一个很好的体现。全书讲述了布恩迪亚家族的兴衰。书中人物众多，却又独具特色。有坚毅的奥雷里亚诺上校，性格孤傲的阿玛兰妲，墨守成规的费尔南达以及神秘的梅尔基亚德斯。这一大家子人都有着与祖辈相似的性格、相似的经历和错综复杂的关系。他们用自己的双手在马孔多建了这栋豪宅，可随之而来的战争改变了他们，让他们变得麻木、冰冷、做作。他们只能在孤独、忙碌之中寻找安宁。

战争，战争，战争。战争对这个家庭的破坏是巨大的，使他们变得没有人情味。

同时，随着科技的不断迈进，马孔多也在不断地发展，但是这儿的人却在逐渐失去淳朴的本性。四年的阴雨，十年的干旱在不断考验着这片土地，最终它在风暴中消失得无影无踪。

文中那近亲结婚就会生下长猪尾巴的孩子的古老传说在最末代子孙中应验。

这个神秘的家族中人丁兴旺，甚至让人哭笑不得。因为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冒出一个孩子。就像奥雷里亚诺上校的十七个儿子一样他们在同一天不约而同地到来，又在同一天全部被杀。

这一家人奇特的经历让人眼花缭乱，与此同时我们也不得不被加西亚。马尔克斯精湛而细腻的笔触所折服。

我们不得不惊叹他笔下的百年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三**

《百年孤独》里描述的那样一个几乎神话般的世界，那里有马尔克斯童年眼中拉美国家真实历史的影射，有近代拉美社会百年变迁的缩影和拉美人民的精神意识，同时也融入了人类百年生存的斗争历史和凝聚的经验和精神，同时还提出了对现代人和社会命运发展前途的思索和探讨。所有这一切的意义使《百年孤独》成为一部具有史诗意义的作品。下面是小编为您收集整理的百年孤独读书笔记心得感悟，欢迎阅读!

对这部据说是晦涩难懂，堪比《红楼梦》的诺贝尔文学奖作品听说已久，却无缘拜读。有幸从朋友那里借了来，用了近一个月的时间将之读完。读完以后，觉得自己也很孤独，很多寓意难以理解和揣摩。除了可以强烈的感受到荒诞和离奇下的那种压抑和死亡的气息以外，其他的几乎读不出来什么。反复不断，周而复始的家族成员命名，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现实与幻境之间来来回回的切换，正叙与倒叙的穿插回复，不得不让我一遍又一遍的翻阅前面的内容，梳理书中的故事情节的来龙去脉。

布恩迪亚家族从始至终都被孤独的阴影笼罩，被孤独的幽灵侵蚀着躯干，每代人的命运仿佛是几组平行线，在滑向时间和空间的尽头中，永远不会交织……看似凌乱的人物关系，热闹非凡的荒诞故事，暗合着孤独无处不在，无孔不入。从马孔多的创始者世者第一代布恩迪亚和妻子乌尔苏拉，到第二代，何塞阿尔卡迪奥，奥利雷亚诺上校，到第三代奥利雷亚诺直至第六代奥利雷亚诺，即使是女性成员都是孤独的守望者，阿玛兰妲和丽贝卡，美人儿蕾梅黛丝，费尔南达，梅梅直至最后一代的阿妈兰妲乌尔苏拉，每个人都在孤独的精神世界中骄傲的活着，精力充沛，理由充足，丝毫不受外人的影响和干扰。

抛开这本书在世界文学史上大而宏的文学价值，值得深思的是作者对人性中深层次的孤独的深刻描述和刻画。通过不同的人物，展现了不同的孤独状态。

一、爱情与伦理的孤独

布恩迪亚家族的人物同样饱受爱情孤独的困惑和折磨。比如:

何塞阿尔卡迪奥，在被弟弟奥利雷亚诺问及爱情的感觉是，他说，像地震。认识了妓女庇拉尔特拉内尔后，对其情欲上的义务反顾，不能自拔，之后的他远走他乡，回来后已经变成了野人，食量惊人，可以一顿饭吃下半头猪崽，然而对爱情的渴望仍然折磨着他，把自己关在小屋里，不于外人接触和交流，几近极限的他却与自己的妹妹丽贝卡迸发了爱情，虽然被乌尔苏拉警告并把他们赶出家门，在纵欲的狂欢中释放者无尽的孤独。最后，丽贝卡把自己关在幽闭的小屋中，以至于被人遗忘，认为她已经死掉。

阿妈兰妲是布恩迪亚家族的老处女，和妹妹丽贝卡同时爱上了钢琴技师皮埃特罗克雷斯皮，为此俩人之家展开了夺爱的战争，甚至发誓不惜从她的尸体上走过去。然而，当丽贝卡转念和自己的哥哥在一起的时候，她却又拒绝了这位钢琴技师，直至钢琴技师的自杀。阿妈兰妲后来遇上了马尔克斯上校，然而还是拒绝了他的爱。此后的岁月中，她独自一人不停的为自己织寿衣，织了拆，拆了织，反反复复，只为打发孤独的时光，最后的她甚至看到了死神的样子并与之对话，想大家宣布自己的死期，并荒诞的对自己的葬礼进行了预演。

荒诞的爱情再次在阿妈兰妲乌尔苏拉姨妈和外甥奥利雷亚诺之间产生了，俩人的结合导致了诅咒的发生，一个猪尾巴孩子的降生，与此同时，经历百年沧桑的布恩迪亚家族也走到了尽头。最后，一群蚂蚁吞噬了整个家族。“经受百年孤独的家庭不会再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

布恩迪亚家族的人们习惯了保持孤独的骄傲姿态，所以当爱情来到身边时不是害怕就是承受不了，唯有通过与自己的亲属之间的荒诞恋情和情欲来满足自己。孤独是人性中深层次的特质，当感觉缺少另一半的时候，便是孤独产生的时机，于是追求爱情，希望可以通过爱情超越孤独的力量。然而，因为爱情和孤独犹如魔鬼和天使之于一体，爱情的痛苦便是孤独的痛苦。二、

二、自由与保守之间的孤独

第一代何塞阿尔卡迪奥布恩迪亚是马孔多的创立者，自从从吉卜赛人梅亚尔基德斯来到这个封闭落后的镇上，带来了一些未曾见过的先进技术和玩意，放大镜，炼金术……，他从此便醉心痴迷于研究上，以致最后的发疯，把自己绑在在一棵栗子树下疯癫的活到死。

奥利雷亚诺的妻子费尔南达出身贵族，一直希望可以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变布恩迪亚家族的现状，然后最后也只能无功而终。费尔南达的女儿梅梅被送往修女院接受基督教义的熏陶，另一个奥利雷亚诺则被向着教皇的方向培养。

这两个人物的命运，可以说是对外来文化的象征，一个渴望接受外来文化，一个则希望通过自身的文化形态，改变布恩迪亚家族的现状乃至马孔多人们的意识形态，最终个人的努力始终无法扭转强大的家族影响。他们是孤独的。

奥利雷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发动了保守党和自由党之间的战争，进行了三十二场大大小小的打仗，在战争中因为一夜风流而留下17个私生子，为了辨认他们，在他们的额头刻上十字印记，最后在为何而战的疑问中靠打造小金鱼排遣寂寞，不断的做好，融化，然后再重复，周而复始，最后在孤独中死去。

三、理想与现实的孤独

美人儿蕾梅黛丝天生单纯烂漫，光彩照人，美若天仙，纯洁无瑕，崇尚自由生活，好洗澡，经常在家里面裸体着自由出入，看到男人直视其胴体而又浑然不觉羞愧，凡是爱上她的男人都会死去，她蔑视家族陈规陋习，因为与家庭规制格格不入而显得孤独，最后随着一袭白色床单升天而去。

若说蕾梅黛丝的刻画是一种理想化的人格特征，并且因此与现实之间的冲突而孤独，第一代乌尔苏拉则是一种现实的孤独，她勤劳，善良，干练，有主见，态度积极，富于很强的进取精神，从事小糖果生意来养家，不惜将积攒的金币挖出来支持第一代布恩迪亚的研究，当第二代何塞阿尔卡迪奥离家出走时，苦苦寻找其丢失的孩子，含辛茹苦的收养奥利雷亚诺上校的私生子，阻止和警告何塞阿尔卡蒂奥与丽贝卡之间的爱情，即使到了失明的时候，也仍在自己坚韧的毅力下支撑着布恩迪亚家族，被她的第五代孩子们戏弄和玩耍……然而这位长达120岁高龄的女性仍然摆脱不了布恩迪亚家族成员孤独命运的拖累，尽管付出了巨大的努力，仍然不过是从零到零的结果。她也是孤独的。

孤独的根源在于什么?

这本书即是答案。

“不懂爱情，不懂人道，这就是他们孤独和受挫的秘密”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四**

孤独，在我看来，就是指无亲情，友情，爱情可言，如同茫茫天地间孤身一人的落魄之感。在《百年孤独》中，一个家族的几代人都终身被孤独笼罩。他们并不缺少亲人，爱人，友人，只是这所谓的亲人，爱人，友人都是些单纯的冷冰冰的字眼，毫无感情。父子之间没有亲情，没有照顾与关爱;夫妻之间没有信任，称不上是爱情;友人之间如同过客，真挚的情感在孤独的马孔多中从来都没有出现过。

孤独，是那个时代，那个环境之中的产物。他们的生活是孤独的，最主要的是，他们的思想是孤独的;更可悲的是，他们对此毫无察觉，他们习以为常，对这种状态习以为常，却没发觉这种状态就是可悲的孤独。

初期的马孔多与世隔绝，自给自足，只有寥寥几十个人。这就已经决定了封闭的马孔多注定是孤独的。即使后来有外国人来到马孔多推销那些在人们眼里神奇，有魔力的新鲜事物，给马孔多人民枯燥乏味的生活带来了些许的欢愉，但那毕竟是暂时的，况且，无论什么新鲜的事物都无法改变他们思想之中根深蒂固的孤独。

故事从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的回忆写起，写了关于这个家族轮回般的几代人的故事，伴随着马孔多的衰盛。从可怕的近亲结婚的诅咒——生出长尾巴的小孩开始，几代人都疯狂地与近亲发生关系。在当时那种环境下，与其说是愚昧，我觉得称其为孤独更加贴切。生活在那种日子里，要不就是做些毫无意义的事情，要不就是随着自己的天性，人类的天性，这也是孤独的结果。

写到最后，羊皮卷最后的预言正是刚刚孕育出的注定要终结整个家族的神话般的生物，这轮回的诅咒，这孤独的诅咒连同这这孤独的家族被飓风抹去。

《百年孤独》通过颇有些魔幻味道的语言，书写了拉丁美洲的生活，既真实又出人意料。尽管有些地方被夸大说辞，但始终不脱离现实，揭露了当时拉丁美洲出现的问题，讽刺了当时人们的无知与麻木，并以孤独诠释。

马孔多的孤独是命中注定的，是必然的。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冷漠;如同设置了某种固定的程序，日复一日过着一样的枯燥无味的日子，如同轮回般的;思想的禁锢。这一切都是孤独的缘由，也都源于孤独，恶性循环。像这样的孤独，是拉丁美洲的缩影，是团结的对立面。以这孤独为主题，借以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多次战争的失败，讽刺拉丁美洲人民的不团结，并尽一个文人之力将其书写出来。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五**

单从读《百年孤独》的直观感觉来说，是非常的微妙且有意思的。与以往容易入书入戏的我不同，百年孤独里的悲欢离合、跌宕起伏、生离死别似乎和我之间隔了一层下雨中的玻璃墙。每当我似乎身临其境的时候，总有一层新雨将玻璃重新淋得模糊。也许是因为作者总以戏谑的口吻描述类似神话的种种场景，也许是因为书中人物狂野的孤独离世俗的自己太过遥远。

整本书中，每个人都是一个孤独的个体。从家族第 一个霍赛阿卡迪奥，到\*后一个具有家族明显特征的奥雷良诺。从高傲果敢轰轰烈烈的奥雷良诺上将到精力充沛平凡而伟大的乌苏拉老妈妈，从纯洁如天使的俏姑娘雷梅苔丝到喜欢热闹以至于娶了两个老婆的双胞胎之一。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间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苔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后仍然在咬手指的雷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3000人生命騒乱的阿卡迪奥得不到任何人的相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对于我，则早已习惯了与孤独为伴，未必开心，但也未必悲哀。孤独是一个陪伴人一生的伙伴是一个既定事实，与其否认，与其抗争，与其无谓的逃避，不如接受它，拥挤的人群里让它保护你回家，周六的上午让它陪你吃早餐，整理阳光，周日的下午让它陪你晒晒太阳，晒晒俱疲的身体与心灵。

如果你和我、和大多数人一样，周期性的抑郁，不妨看看这本书，让书中孤独人的鲁莽激起你无畏抗争的勇气。也许，我们可以活得更牛逼哄哄，至少在别人眼中。奥雷良诺上将死去的时候，我心中一阵痛楚，就是这么想的。

我相信，这本书能给我的，远远不止于此。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六**

就在奥雷良诺?布恩地亚译完羊皮纸手稿的最后瞬间，马贡多这个镜子似的(或者蜃景似的)城镇，将被飓风从地面一扫而光。将从人们的记忆中彻底抹掉，羊皮纸手稿所记载的一切将永远不会重现，遭受百年孤独的家族，注定不会在大地上第二次出现了。”

——《百年孤独》末尾

今天刚刚读完《百年孤独》，说不清是什么感觉。心里有些微微的泛酸，但更多的是懵懂。说实话，在这本字里行间都充斥着魔幻现实主义的诺贝尔文学作品中，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以其极其荒诞的手法和丰富的想象力，向读者展现了一个不一样的——孤独世界。

《百年孤独》中，用一个历经百年的布恩迪亚家族的荣辱兴衰反映一个叫做马孔多的小镇的波澜起伏，有人认为它甚至可以说是映射拉美文化的兴衰。书中讲述了第一代布恩迪亚开创马孔多，并在此繁衍了7代人，却任然对抗不了命运的诅咒，最终家族还是难逃败落的到无人知晓得地步，就连最后，马孔多这个镇子也在飓风的摧残下而毁灭。

布恩迪亚家族的每一个人尽管外貌、肤色迥异，但他们都同时继承了家族共同的致命点——孤独气质。他们所有人都有属于自己的孤独，也都代表着不同的孤独。可是，他们却从不知道自己是孤独的。每一个人从一开始的忙碌中体味着孤独并排斥着孤独，但由于缺乏与人沟通，(实际上他们也没想过与其他人交流)他们开始渐渐习惯并喜欢上孤独，甚至陈金玉其中享受孤独。

第一代布恩迪亚家族人即马孔多的创始人——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是科学的孤独。他这一生都在追求科学，想方设法将西方文明引入马孔多，让马孔多更加繁华。他从不被人理解，甚至是他的妻子也只是一味的认为那是疯狂的举动。好在还有一个他的知己，第一代吉普赛人梅尔基亚德斯，课后来因为他对布恩迪亚家族的语言而使何塞远离他。何塞最后是被绑在栗树上死的，因为全家人以为他已经彻底疯了，可其实他是全家最清醒的人。

何塞的妻子——乌尔苏拉，是一个任何时候，对任何事都永远充满活力与热情的人。但她同样也是孤独的，因为家中从未有人和她一样的热情。(后来的第五代阿尔兰妲乌尔苏拉继承了她的性格，她却没有看到)而且，没有人记得她为这个家所做的一切，没有人感激过她。她最后死是死在对回忆的追溯中，那是她俨然已经混淆现实和回忆，并被子子孙孙们当玩具似的耍着。

第二代的何塞阿尔卡蒂奥是兽性的孤独。不仅源于他那庞大的犹如野兽般的身躯，而且他是那种极其冲动的人，永远想到什么就干什么。他爱上了远房表妹丽贝卡并不顾一切和她在一起，而被赶出家门，享受着他们二人的孤独。

第二代的奥雷利亚诺布恩迪亚是人性的孤独。他一生发动了32场战争却没一次成功，经历了无数次暗杀后的险生和鼎盛到衰败，最后，他看透了战争，看透了世界，兜兜转转后又干起了他年轻时候做过的制作小金鱼活计。后来，他站在原来绑着他父亲的栗树下撒尿，沉浸在往昔和孤独中死去，尸体等到被发现的时候，早已被秃鹫啃食的只剩骨头了。乌尔苏拉到最后一刻才看清她这个儿子，“奥雷利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并非想他想的那样，由于战争的摧残而丧失对家人的情感，实际上他从未爱过任何人。……他成功和失败都因为同一个原因，即纯粹、罪恶的自大。…..她最终得出结论，自己不惜为他付出生命的这个儿子，不过是个无力去爱的人。”

第二代的阿玛兰妲是爱情的孤独。她一辈子都在追求爱情却从未接受过爱情，原因是她的胆怯心理。她一开始爱的人爱着她的姐妹丽贝卡，于是她想方设法阻碍拆散并恨这丽贝卡，并成功了，但却搭上了一条当时家里最美好的生命，于是，她在自己的良心谴责中惶惶度日，死前还一直在为她最恨的人丽贝卡缝制寿衣直至最后一针才死去。母亲乌尔苏拉评价她是从未有过的最温柔的人因为她永远独自承担着痛苦并忍受着。

这个家族也出过一个例外，一个和这个混乱世界格格不入的人——第四代美人儿蕾梅黛丝。她生的异常美丽，像是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人，也的确不是。她不受任何拘束和限制，喜欢自由裸着身子穿梭在客厅，不管有没有人。她在意别人的感受，一心一意的生活在自己天真烂漫的世界里，最后以同样神话般的方式——身披白色床单，蝴蝶似的升天——消失了。

《百年孤独》中，早在一开始就暗示了整个家族宿命的轮回命运，即家族的每一代人以不同的方式重复着祖先们同样的悲剧。不仅仅是姓名的重复，而且，当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当初做满20个小金鱼又熔了重新制作…..如此循环，表明了布恩迪亚家族注定的结局——最后一代人，即第六代奥雷利亚诺和他姨妈阿马兰达乌尔苏拉结合并生下了长着近亲结婚标志的猪尾巴后代，一个终结整个家族的神话般的生物。仿佛回到了最初。在这一百多年里，马孔多小镇也在经历着类似的命运——从创建到吉普赛文明的渗入到政治集团的介入而引发的战争，到美国佬的入侵，又到他们的撤走，使马孔多经繁盛后衰败到满目疮痍得连飞鸟也不愿在这停留一刻的地步。

全书在最后一段，终于由第六代族人奥雷利亚诺破译出来早在最初就有的预言——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一人死在栗树上，最后一人被蚂蚁正被蚂蚁吃掉。而此时，当他看到自己的命运的时候，飓风把颓败的马孔多小镇卷为平地，就像当初它还没存在时那样。一切历经百年之后，又回到了原点!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七**

《百年孤独》，真是一本好书，当我决心要写这本书时，我竟不知道我的文字够不够分量去评价它。自己不是一名专业的文学评论者，不过作为一名学生，一位读者，我觉得，这本书写的真不错。借鉴一位网友的话，读外国名着，翻译者很关键，而我好像是恰恰读了一本不错的译版，整本书从头至尾，就像是作者的经历过的生活，虽然是第三人称写的，但还是有一种真实而奇特的感觉。

说实话，第一次读这本书时，翻开第一页，看到第一段文字，脑子里顿时一片发麻，虽然开始是一段优美的环境描写，但看着密密麻麻的文字，还有绕来绕去的语言，感觉这本书一定很难读。后来我发现，书真的不好读，可是我居然停不下来，一口气读完了全书。读完全本，合上书，再看看书的封页，“百年孤独”四个大字，顿时有一种难以表达的惆怅与失落感涌遍全身，这可能就是整本书的伟大之处吧，让人从书中感受到现实。

偶尔在另一本书中看到了作者的简介，我感到大为震惊，原来作者和中国还有一段崎岖历史。在1990年，作者加夫列尔·加西亚·马尔克斯曾到访过中国，然而看到了当时中国随处可见的盗版作品，愤怒至极，并表示他死后150年内不授权中国出版他的作品。20xx年，马尔克斯再次到访中国进行两个月的考察，并在20xx，中国才终于获得《百年孤独》的出版授权。看来《百年孤独》在中国并不是一帆风顺，不过这些丝毫不能影响一本着作的质量，相反，这段崎岖的历史更给了《百年孤独》这本神秘着作，更加丰富的神秘色彩。

《百年孤独》，全书讲述了布恩迪亚家族的兴衰历史，从定居马孔多，到全镇消失在大风中;从第一代人的探索与衰败，到后来六代人的奋进与颓废;从一个与世隔绝的小村落，到后来变成一个复杂奇特的“人群聚集地”，整个家族与村落的发展，细腻的与整个世界的变化结合到一起，既是对孤独的诠释与理解，又是对当时世界的映照与感触。全书充分发挥了魔幻现实主义的独特魅力，既像是对一个家族的真实描写，又如同一个神话故事，书中语言巧妙，神奇而不可思议的故事几乎每一章节都有，但在传奇中不失真实感，细腻的人物刻画和环境描写，让情节有条不紊的发展下去，在看似普通的家族发展过程中，让读者感受到一点点侵来的孤独之感。直到读完全书的最后一刻，一种强大而又莫名的感觉出现，于是自己终于明白了，这就是孤独，这就是百年孤独的灵魂所在。

不过说实在的，读这本书真的需要强大的想象力和耐心，因为作为一本大书，语言说不上优美，结构说不上巧妙，而却又最能吸引人的，就是故事看似平常却有极大吸引力的情节，一个家族的一个个小故事，一章一章，好像平平淡淡，但就是这种平淡让读者能真正进入到书中，直到读完，才发现原来家族变化了这么多啊。可又是这种看似平淡的描写，要求读者有足够的耐心，又因为这是一本外国名着，对于中国读者来说，最头疼的就是相似甚至重复的人名了，再加上复杂的人物关系，没有强大的想象力与耐心，真的很难把全书读完。可这又正是一本着作的伟大之处，只有读完了全书，书中的灵魂才会一下子贯穿读者全身，让读者感受到书中浓烈的精神。

值得庆幸的是，我确实把书读完了，我确实没有半途而废，所以我能看到了如此震撼的故事，如此伟大的着作。今天我又再一次拿起这本书，又再次认真的看了看极富震撼力的文字——《百年孤独》!

**百年孤独读书心得800字篇十八**

在拉美文学百余年的发展过程中，出现过许多不同的流派:智利诗人聂鲁达对人性的思考，委内瑞拉文学家卡斯帕斯对自然和谐美德赞叹，都曾深深地感染过人们。而哥伦比亚著名作家加西亚\*马尔克斯，则以其对现实世界魔幻般的思索和诉说，开创了魔幻现实主义这一文学流派，而作者也因之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

在刚刚开始阅读《百年孤独》时，我们会发现作品中有两处奇怪的地方，其一是书中诉说的故事大都荒诞不经;其二是作品中人名的反复出现和相同怪事的重复发生。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会有持续了四年多的雨，一个老年神父不可能只喝了一口可可茶就能浮在空中，死者更不会因为耐不住寂寞就重返人间……但这一切都发生在了这个家族的身边。更令人奇怪的是，书中这个绵亘了百余年的世家中，男子不是叫做阿卡迪奥就是叫做奥雷良诺，而家族中各种奇怪的事情，在家族的第一代创始人阿卡迪奥直到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的身上反复的发生着。联系到作者的创作年代和生活环境，我们不难发现这象征了什么。

拉丁美洲，这片广袤的土地，蕴含着无穷的神秘，创造过辉煌的古代文明，但拉美的近代史却充满了耻辱与压迫，血腥和悲剧。自十九世纪中期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一个多世纪，这片神秘的土地经历了百年的风云变幻。在作者进行创作的七十年代，几乎整个拉美都处在军人独裁政权的统治下。作者凭借其深刻的政治见解和敏锐的洞察力，发现拉丁美洲百余年的历史，并不是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而只是一个不断重复的怪圈。这也就是为什么书中的那些人那些事情总是在不断重复的原因。

作者在《百年孤独》中用梦幻般的语言叙述了创业的艰辛，文明的出现，繁衍与生存，爱情与背叛，光荣与梦想，资本主义的产生，内战的爆发，垄断资本主义的进入，民主与共和之争等足以影响拉美的大事，却让他们集中发生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贡多的乡村中。把布恩迪亚家的每个成员都深深的牵扯了进去。在故事的结尾时。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阅读了记载这个百年世家的命运的羊皮卷后说:“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我都曾经看到过，也早已知道!”作者正是借这个总结性的人物之口，表达了自己对拉丁美洲百年历史的看法，即近代拉美百余年的历史是重复的，拉美的发展和历史进程都停滞不前。

老布恩迪亚，即家族的创始人，和他的妻子乌苏拉，带领他们的亲眷和朋友历尽艰辛来到了一片广阔的新天地，那个时候这片未开垦的处女地尚未命名，而这片新天地的主人，也从未想过要确立统治者来管理这里，他们过的是一种类似于自给自足的生活。他们经历了创业的艰辛也体验到了收获的欢乐，他们为这片土地带来了文明并为他取了名字:马贡多。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老布恩迪亚渐渐的丧失了对未知的好奇和探索的勇气。不只是由于自己预感到了什么还是只是单纯的无意义行为，老布恩迪亚开始在自己的实验室里做起了金属金鱼，但是他每做到二十条就熔掉他们重做。这象征着他所开创的马贡多，乃至整个拉美的近代史，从一开始就陷入了循环的怪圈中。

阿卡迪奥和奥雷良诺是家族的第二代，可是这两个人却走上了截然相反的道路。阿卡迪奥幼年时即与马戏团出海，十余年不归;而奥雷良诺则走上了军人的道路，并掀起了几乎影响全国的内战。而内战的起因则是由于政府将强行管理马贡多这个“世外桃源”。这象征着在文明的初创后，即开始了对压迫的反抗。奥雷良诺，即书中的布恩迪亚上校，是一位有着传奇经历的人，他带领部下经过无数次战斗，终于使政府坐在了谈判桌的对面。可是他所争取的和平很快即葬送在下一代手中。当他发现这一切时已经锤垂老矣。他打算再次战斗来捍卫人们的自由却发现自己已经力不从心。终于他也陷入了循环烧制金鱼的怪圈中。

家族一代代的承传着。美一代的成员都经历了历史长河中波涛汹涌的时刻，又渐渐的老去，第三代的阿卡迪奥曾见证了垄断资本的兴起和剥削的凶残。而之后的奥雷良诺则见证了自给自足的农业在这片处女地上最后而短暂的繁荣。原始的繁荣很快就结束了，取而代之的是垄断资本主义的侵入和自给自足的消亡。当家族的男子死去时，这个百年世家很快陷入了衰败，直到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在羊皮书卷中发现这一切只不过是家族不可避免的宿命，是永远也走不出的循环，才恍然大悟。而这个百年世家也终于在这个世界中完全消失并再也不会出现。

家族中的另一个贯穿始终的人即是乌苏拉，她从未看过羊皮书卷，却远比所有人都先知先觉。早在羊皮书破译之前，她就曾经在内心中对自己说“这些事情在他们发生之前我就曾经见过，也早就知道”。这个智慧的人象征了什么?是普通的人有着永恒的智慧，抑或是历史循环的真谛?只有作者知道。

《百年孤独》是一部有趣的作品，她没有波澜壮阔的情节，故事的发展更是令人费解。担当你读完他，掩卷长思，你却可以感受到作者对历史的重复。对拉美的孤独百年的思考。并情不自禁的沉浸其中。我想，这也是这部作品如此引人入胜的原因吧!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